

喀什地区疏附县 2023 年度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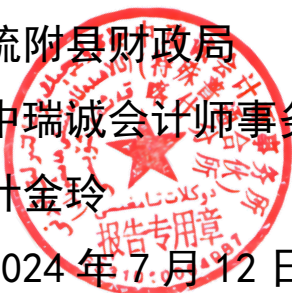
主管部门：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委托单位：疏附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主 评 人：叶金玲

报告时间：2024 年 7 月 12 日



摘 要

为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进一步发挥绩效管理工作对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5〕159号）相关规定，受疏附县财政局委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于2024年06月01日至2024年07月12对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负责实施的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述

为有效促进汽车消费，提升市场活力，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实施了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该项目旨在通过财政补贴的方式，降低消费者购车成本，刺激汽车消费需求，进而推动汽车行业的健康发展。经统计喀什地区汽车消费补贴活动中汽车消费补贴车辆数量215辆，享受汽车消费补贴金额85.3万元；汽车下乡专项活动中销售汽车7辆，享受汽车下乡补贴金额0.7万元，共计86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依据《地区发改委等部门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贯彻落实促进汽车消费恢复若干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喀发改就业〔2022〕523号）文件要求于2023年7月安排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实施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在项目实

施过程中，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制定《疏附县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并积极组织开展了汽车消费补贴活动。活动覆盖了新能源汽车、传统燃油车等多个领域，针对不同车型和购车群体设定了不同的补贴标准。同时为确保补贴资金的有效使用，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对申请补贴的消费者进行资格审核，确保补贴资金真正惠及符合条件的购车者。

（三）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汽车消费补贴，降低消费者购车成本，激发汽车消费需求，促进汽车销量增长，进而推动汽车行业的健康发展。

2. 年度绩效目标

该项目总资金 86.00 万元，主要计划对 215 辆汽车发放补贴；项目实施有效推动疏附县汽车消费的稳步增长，进一步刺激汽车消费，受益人员满意度预计达到 95%。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该项目在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方面比较规范，汽车消费补贴发放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实现了推动疏附县销售额稳步增长等预期目标。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5〕34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00分，划分为四档：90.00（含）-100.00分为良、80.00（含）-90.00分为良、70.00（含）-80.00分为中、70.00分以下为差。项目最终得分为89.5分，评价级别属于“良”。

表 1-1：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得分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30	30	100
分值	18.5	15	26	30	89.5
得分率	92.5%	75%	86.67%	100%	89.5%

（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共安排财政资金 86.00 万元，用于汽车消费补贴。截至评价日，实际到位资金 8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在资金使用方面，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严格按照预算计划和补贴政策执行，确保补贴资金及时、准确地发放到符合条件的购车者手中。截至评价日，项目实际支出 8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绩效情况

根据项目统计数据和实际调研情况，该项目在促进汽车消费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绩效评价日，已对 215 辆汽车发放了补贴，汽车销量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消费者购车意愿明显提升，有效提高了汽车消费市场活跃度。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一是通过网络、宣传册等多种渠道，广泛宣传补贴政策的具体内容、申请流程等，提高消费者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在宣传补贴政策的同时，加强消费者教育，引导消费者根据自身需求和经济能力理性购车，避免盲目消费；二是政府与企业加强合作，共同研究制定补贴政策，确保政策符合市场需求和企业实际情况。政府与企业联合开展汽车展销、惠民消费促进等活动，进一步降低消费者购车成本，激发消费潜力。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 未建立健全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经查看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未见相关的补贴审核监管机制，实施方案里面也没体现。

2. 汽车消费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根据《关于加快拨付 2023 年喀什地区促进汽车消费补贴资金的函》（喀地商务〔2023〕26 号）文件显示，2023 年 7 月 19 日给项目补贴资金预算已下达相关县市财政局，应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前将补贴发放到位。经查阅财务资料，该项目实际 2023 年 8 月 8 日发放了促进汽车消费补贴，存在资金发放不及时的问题。

3. 未制定项目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

经查阅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该单位未制定相关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财务健康和项目实施带来潜在风险。

(三) 建议和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完善项目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建议实施单位制定详细的补贴审核监管要求，包括审核标准、流程、时限等，确保审核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查。

2. 完善资金拨付的流程，提高相关人员业务服务水平，确保相关数据信息准确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完善资金拨付审核责任制度，明确工作审核流程，并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严格的制度规范，针对资金拨付的风险点，设置相应的预警机制和风险控制机制，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安全性；二是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服务水平，在提交资金申请前，对拨款相关信息进行核实，确保相关数据信息真实，准确，确保资金付款的准确性和成功率。

3. 制定详细资金管理办法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建立科学的预算编制制度，明确预算编制的依据，制定资金筹集计划，建立资金监控机制，对资金的流动进行实时监控和定期分析，提高资金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述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4
（一）评分结果	14
（二）综合分析评价	15
（三）项目总体评价结论	1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项目决策分析	16
（二）项目管理过程情况分析	20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22
（四）项目效益评价分析	24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一）主要经验	25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六、相关建议	2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6
八、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6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26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26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26
九、附件	27

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背景

近年来，国家层面和地方政府纷纷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汽车消费的政策措施，包括购车补贴、税税收优惠，金融支持等。这些政策旨在刺激汽车市场需求，推动汽车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为了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和环境污染问题，中国政府提出了节能减排的目标。通过购车补贴政策，可以引导消费者购买更加节能环保的汽车产品，推动汽车产业向绿色低碳方向发展。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对经济增长有着重要影响。在经济增长放缓或面临下行压力时，通过促进汽车消费可以刺激市场需求，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发展，提高整体经济活力，通过购车补贴政策，可以鼓励消费者购买更加节能环保、低排放的汽车产品，从而优化交通结构，减少空气污染和交通拥堵等问题。

2. 项目实施情况

（1）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主要职能如下：

①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基层政权，把握辖区内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充分

发挥统揽全局的核心领导作用。

②完善党政基层组织功能，强化干部的监督、教育和管理，建立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制。

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加强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法制建设，依法行政，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④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产业结构调整方案，落实强农惠农措施，培育主导产业和市场体系，抓好招商引资，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经济正常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⑤改进工作方式，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的手段进行综合管理，强化示范、引导、服务、协调功能、转变工作职能，创新工作机制，推动农业农村经济发展。

⑥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2）项目实施情况

依据《地区发改委等部门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贯彻落实促进汽车消费恢复若干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喀发改就业〔2022〕523号）文件要求，于2023年7月安排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实施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制定《疏附县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并积极组织开展了汽车消费补贴活动。活动覆盖了新能源汽车、传统燃油车等多个领域，针对不同车型和购车群体设定了不同的补贴标准。

同时为确保补贴资金的有效使用，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对申请补贴的消费者进行资格审核，确保补贴资金真正惠及符合条件的购车者。

3. 项目内容

经统计喀什地区汽车消费补贴活动中共销售汽车 215 辆，享受汽车消费补贴为 85.3 万元；汽车下乡专项活动中销售汽车 7 辆，享受汽车下乡补贴为 0.7 万元，共计 86.00 万元。该项目补贴资金主要用于加速全地区消费恢复，释放居民消费潜能，特别是发挥促进汽车和石油及制品类消费在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的主力军作用。

4. 项目资金预算及来源

根据《地区发改委等部门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贯彻落实促进汽车消费恢复若干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喀发改就业〔2022〕523 号）的文件内容，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86.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8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00%，资金来源为：43.00 万元自治区财政资金，43.00 万元地区财政资金。

5. 预算执行及结果

该项目预算资金 86.00 万元，截至绩效评价日，实际支付资金 86.00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项目的实施有效推动疏附县汽车销售稳步增长，进一步刺激了汽车消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该项目总资金 86.00 万元，主要计划对 215 辆汽车发放补贴；项目实施有效推动疏附县汽车销售额稳步增长，进一

步刺激汽车消费，受益人员满意度预计能达到 95%。

2.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地区发改委等部门关于印发〈喀什地区贯彻落实促进汽车消费恢复若干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喀发改就业〔2022〕523号）文件要求，结合该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的阶段性目标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①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车辆”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15 辆”；

②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③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④成本指标

“汽车消费补贴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85.30 万元”。

“汽车下乡补贴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0.70 万元”。

（2）项目效益目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②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疏附县消费零售额稳步增长”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推动”；

③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3）相关满意度目标

“受益补贴人员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受疏附县财政局委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以下简称“评价机构”）承担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为更好地保障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财政部颁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评价机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价工作组”）对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资金的投入、资金使用及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绩效评价。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5〕15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对财政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主要评价该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资金分配的合理性）、项目过程（包括项目资金中的资金到位、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中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和项目效益（包括项目效果中的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共计 86.00 万元），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5〕34 号）及《项

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发现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科学公正、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与相关单位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投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了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公正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

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专项特点，在与专家组、项目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一）：

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3. 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公众评判法、

成本效益法以及比较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根据项目特点，本次评价重点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分析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文献查阅、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计算、数据统计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疏附县财政局委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作为专业第三方机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程序按流程进行评价，第三方机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编制

该项目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收集各项资料并进行数据整理，根据评价需求实地进行调研考察，最终根据指标体系，形成评价结果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详细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1. 前期准备

2024 年 6 月 1 日-6 月 10 日，评价机构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包括：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制定评估指标体系等。

（1）成立绩效评价小组。评价机构在接到委托单位项目启动通知后，立即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工作组，团队成员的选拔均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从事绩效评价和财务工作等从业经验人员，负责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具体成员及职责分工如下：

序号	姓名	项目角色	资质和公司职务	主要职责
1	叶金玲	主评人	注册会计师	负责项目总体计划的审批，项目重大风险的整体把握，对整体检查工作进行全面技术把关和指导，以保证评价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对整体项目评价结论进行最终复核。
2	孟凯	质控负责人	经济评价师，注册会计师	通过稽核强化工作质量管理，严格把控评价结果报告质量关，规范出具报告的标准，杜绝或减少对外出具的报告中出现不应出错或低级错误的发生，确保工作质量不出现重大纰漏。
3	荣文通	项目负责人	项目办干部	负责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并组织开展具体评价工作，把控项目质量、项目进度和方向，推动服务方案执行和落实；讨论阶段性成果，向本单位和委托方关于该项目进展情况定期汇报进展情况；对项目过程中的技术方法提供咨询和辅导，及时完成项

				目成果
4	热孜亚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绩效评价助理	按照计划和分工完成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和检查、项目相关人员访谈、问题清单整理、数据整理、撰写报告等工作。
5	喀斯木江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绩效评价助理	

（2）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我单位根据项目的基本情况，按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并报委托方审核。实施方案应包括人员配置、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及工作纪律等内容。

（3）完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绩效评价小组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已有指标进行分析研究，根据项目的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置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有明确受益对象的评价项目，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明确调查的目的、对象、方法等内容。

（4）评价通知及资料清单。按照委托单位下发的评价通知，评价工作组向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清单，收集基础资料。在调研过程中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及时与被评价单位沟通提供补充资料。

2. 组织实施

2024年6月11日-6月20日，绩效评价小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调研、查阅基础资料、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等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采集评价基础数据及相关资料

全面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完成绩效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印证资料。整理该项目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会计凭证等资料，采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项目完成情况及项目成本构成等数据资料；并通过访谈、社会调查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2）实地调研

项目评价组根据项目实施过程及指标评价需求判断，针对项目进行实地调研。进行实地调研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时，重点关注资金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财政专项资金的情况；资金支付审批情况是否合规；资金支付所需材料是否齐备；是否存在擅自改变、扩大支出范围的情况；是否存在擅自提高支出标准、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

（3）问卷调研

对有明确受益对象的评价项目，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对调查对象开展独立第三方调研工作。该项目问卷调查使用抽样的方式，对项目受益已脱贫户进行问卷调查，项目共发放问卷调查 100 份，最终收回 100 份。

3. 分析评价

2024 年 6 月 21 日-6 月 29 日，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4. 撰写评价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7 月 12 日，项目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对收集的数据汇总和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形

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项目实施单位意见，双方意见达成一致后在规定时间内上报疏附县财政局。

5. 报告意见反馈及沟通情况

我单位于 2024 年 07 月 12 日将《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报送至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和疏附县财政局。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和疏附县财政局已反馈绩效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反馈意见为无意见，详细见“附件 4：《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6. 专家评审

由疏附县财政局牵头各行业领域专家，开展绩效评价报告评审工作。项目评价组根据疏附县财政局以及专家评审意见，将绩效评价报告修改完善，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定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经综合评价，项目得分为 89.5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各项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1：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项目决策	20	18.5	92.5%
项目管理	20	15	75%
项目产出	30	26	86.67%
项目效益	30	30	100%
综合绩效	100	89.5	89.5%

（二）综合分析评价

一是根据所收集的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等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要的基本资料和数据。二是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评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三是根据本次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和初步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四是开展专家评审会，行业专家、第三方专家以及财政部门，邀请人大代表监督全过程，对报告提出整改意见和需修改完善的内容，评价工作组及时作出整改。五是征求疏附县财政局和项目实施单位的意见，并结合反馈意见形成正式报告。

（三）项目总体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较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项目管理制度较健全，制度建设基本有效执行。项目预算资金 86.00 万元，到位资金 8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86.00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程序较规范，能够做到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后，有效推动疏附县汽车销售额稳步增长，进一步刺激了汽车消费，受益人员满意度达到了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8.5 分，得分率为 92.5%。各指标业

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1：项目决策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项目 决策 (20 分)	项目 立项 (8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5	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合规	3	1.5	50%
	绩效 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2	100%
	资金 投入 (6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5	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3	3	100%

1. 项目立项情况

(1)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①该项目依据《关于拨付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资金的通知》《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实施，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该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5〕15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

②该项目立项依据符合《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5〕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

预〔2015〕158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5〕159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符合部门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社会经济发展规划，是符合自治区、喀什地区以及疏附县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该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与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基层政权，把握辖区内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充分发挥统揽全局的核心领导作用”的职能一致。其职能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作的法规、方针和政策；负责本次项目工作事宜；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总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相关总体要求，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并围绕疏附县2023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5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决策依据情况：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地区关于促进汽车消费补贴决策部署，落实地委关于喀什地区于促进汽车消

费补贴工作的相关安排部署，项目单位制定了《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项目的实施方案》，由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对该项目实施。

决策程序情况：通过对项目前期工作进行调研并结合项目实施方案，成立了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对项目加强管理。由侯嘉奇（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项目办主任）任组长，加强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并将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作为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考评和绩效考核工作的重要内容。该项目属于补助类项目，由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自行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通过查看项目实施方案发现，该项目实施方案不完善，缺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 1.5 分。

2.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已设定绩效目标；项目设定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8 个。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并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

①该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8 个，项目实施单位已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该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 8 个，其中：定量指标 7 个，定性指标 1 个，指标量化率为 87.5%，量化率达 70%以上，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明确；总之，绩效指标的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所设立的绩效指标可以考核并能够指导具体业务工作。指标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绩效目标设立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和单位工作计划，明确了项目产出数量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整体来看，绩效目标设立不明确，不仔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86.00 万元，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不匹配，项目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 86.00 万元，享受汽车消费补贴 85.3 万元；汽车下乡专项活动中销售汽车 7 辆，享受汽车下乡补贴 0.7 万元；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具有测算依据，分配额度合理，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充分体现了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二）项目管理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75%。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2：项目管理过程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100%	2	100%	
		预算执行率	5	100%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合规	4	80%	未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2	50%	未建立健全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效	2	50%	未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1. 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86.0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 43.00 万元自治区专项资金，43.00 万元地区资金，经查看资料得知 2023 年 7 月 19 日实际到位资金 8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管理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 86.00 万元，实际支出 8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基本一致。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具体负责实施。该项

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支付资金；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提供相关真实、合规的印证材料，制定资金使用计划，经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的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对资金使用严格监管，防止资金使用不精准、虚报冒领。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制度要求；项目资金进行单独核算，财务手续基本合理、完整，未发现专项资金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但通过查看项目资料，该单位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5〕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5〕6408号）和《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5〕159号）等相关文件，预算资金指定专人管理。同时要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经查看资料可知，该项目未建立健全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新疆维吾尔

尔自治区财政厅下发的《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5〕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5〕68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5〕15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一是采取现场调研的方式，对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资金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对资金执行及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控，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反馈，督促指导项目运行管理，确保项目的高效运行；

二是为加快推进该项目的实施，该单位成立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并制定相关的项目管理办法负责对项目实施、组织协调、研究解决项目实施中的困难和问题，创造良好的项目实施环境。通过查阅资料可知，该单位未执行相关的项目管理办法。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2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30分，实际得分26分，得分率为86.7%。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3：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215 辆	10	1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8	100%	8	1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4	100%	0	0%	汽车消费补贴 资金发放不及 时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8	≤86 万 元	8	100%	

1. 产出数量情况

根据《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汽车消费补贴及汽车下乡补贴申报车辆情况明细表》显示，该项目对 215 辆汽车发放补贴，其中有 7 辆汽车下乡补贴数量。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2. 产出质量情况

根据《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财务资料》显示，该项目 2023 年 8 月 8 日已发放了汽车消费补贴，补贴发放准确率达到了 100%，资金使用合规率达到了 100%，质量指标已达成预期值。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3. 产出时效情况

根据《关于加快拨付 2023 年喀什地区促进汽车消费补贴资金的函》（喀地商务〔2023〕26 号）文件显示 2023 年 7 月 19 日给项目补贴资金预算已下达相关县市财政局，与 2023 年 7 月 24 日前将补贴发放到位。经查阅财务资料，该项目实际 2023 年 8 月 8 日发放了促进汽车消费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 0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

根据实施单位提供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资金申请报告等资料显示，该项目实际支出 86.00 万元，其中：按照文件

汽车消费补贴费用 85.30 万元,汽车下乡补贴费用 0.70 万元,成本指标已完成,达到了预期指标。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四) 项目效益评价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由 1 个二级和 2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4: 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20 分)	有效推动 汽车销售 额稳步增 长	20	有效推 动	20	10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 分)	补贴对象 满意度	10	≥ 95%	10	100%

1. 社会效益情况

根据《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调查问卷统计表》显示,该项目实施有效推动了疏附县汽车销售额稳步增长,社会效益指标已完成,达到了预期指标。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通过走访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一共 100 份,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00 份,按照调查问卷来看,受益人员满意度达到了 95%。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10,实际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

该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一是通过网络、宣传册等多种渠道，广泛宣传补贴政策的具体内容、申请流程等，提高消费者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在宣传补贴政策的同时，加强消费者教育，引导消费者根据自身需求和经济能力理性购车，避免盲目消费；二是政府与企业加强合作，共同研究制定补贴政策，确保政策符合市场需求和企业实际情况。政府与企业联合开展汽车展销、惠民消费促进等活动，进一步降低消费者购车成本，激发消费潜力。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未建立健全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经查看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未见相关的补贴审核监管机制，实施方案里面也没体现。

2. 汽车消费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根据《关于加快拨付 2023 年喀什地区促进汽车消费补贴资金的函》（喀地商务〔2023〕26 号）文件显示 2023 年 7 月 19 日给项目补贴资金预算已下达相关县市财政局，与 2023 年 7 月 24 日前将补贴发放到位。经查阅财务资料，该项目实际 2023 年 8 月 8 日发放了促进汽车消费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3. 未制定项目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

经查阅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该单位未制定相关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财务健康和项目实施带来潜在风险。

六、相关建议

1. 进一步完善项目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建议实施单位制定详细的补贴审核监管要求，包括审核标准、流程、时限等，确保审核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查。

2. 完善资金拨付的流程，提高相关人员业务服务水平，确保相关数据信息准确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完善资金拨付审核责任制度，明确工作审核流程，并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严格的制度规范，针对资金拨付的风险点，设置相应的预警机制和风险控制机制，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安全性；二是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服务水平，在提交资金申请前，对拨款相关信息进行核实，确保相关数据信息真实，准确，确保资金付款的准确性和成功率。

3. 制定详细资金管理办法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建立科学的预算编制制度，明确预算编制的依据，制定资金筹集计划，建立资金监控机制，对资金的流动进行实时监控和定期分析，提高资金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目的绩效评价结论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项目单位提供项目资料的全面性、真实性和准确性，绩效评价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基础上核实、分析，作出绩效评价结论。绩效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原则，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尽可能地确保数据与结论的真实性与可靠性。

八、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针对上述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提出结果应用建议如下：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对绩效评价结果为“良秀”和“良好”的项目，建议根据政策制度，结合疏附县党委、疏附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疏附县财政局行文报告，并附《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疏附县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九、附件

附件一、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二、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附件三、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实地勘察记录
附件四、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附件五、项目信息表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2023年07月12日



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否则，不得分。	充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否则，不得分。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5	50.00%	实施方案不完善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	3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否则，不得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	3	100.00%	

		理性	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否则，不得分（1分）；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否则，不得分（1分）。		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否则，不得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否则，不得分（1分）。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5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否则，不得分。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不明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否则，不得分；	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	2	100%	

			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否则，不得分。		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 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①资金到位率为100%的，得满分。（2分）。 ②资金未全额到位的，按照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1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5	①预算执行率为100%的，得满分（5分）； ②资金未执行完毕的，按照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否则，不得分；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	80%	未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否则，不得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4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否则，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否则，不得分。	较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	50%	未建立健全补贴审核监管机制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4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否则，不得分。	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2	50%	管理制度不全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①发放补贴车辆大于等于215辆，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0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215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1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	①资金使用合规率等于 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4分)否则不得分; ②补贴发放准确率等于 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4分)否则不得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	1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①资金拨付及时率等于 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4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0	0%	汽车消费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8	①汽车消费补贴费用小于等于 85.30 万元,完成该指标得满分(4分)否则不得分; ②汽车下乡补贴费用小于等于 0.70 万元,完成该指标得满分(4分)否则不得分;	86 万元		8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效益	有效推动汽车销售额稳步增长	20	①社会效益:依据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资料,项目的实施有效推动疏附县销售额稳步增长,达到预期目标得满分(20分),否则不得分;	有效推动	基本达成目标	2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程度	10	根据问卷调查,受益已脱贫户满意度的人数:	≥95%	通过走访受益对象,发放调查	10	100%	

						①人数大于等于 95%，得 10 分； ②人数小于 95%大于等于 85%，得 8 分； ③人数小于 85%大于等于 70%，得 5 分； ④人数小于等于 70%，不得分。	问卷一共 100 份，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00 份，按照调查问卷来看，受益人员满意度达到了 95%。			
合计			100					89.5	89.5%	

附件二：

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为客观评价该项目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原理，引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效益指标，了解群众对项目的评价情况，对该项目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情况如下：

1.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受益对象是汽车消费人员。

2. 调研内容

(1) 对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包括对项目情况是否了解、知晓和满意程度等。

(2) 对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3. 调研方法

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会先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再进行一次修改和调整。评价过程中还采用了现场勘察法、档案法、市场比较法获取相应数据。然后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4. 抽样方式

为确保问卷调研的全面性和代表性，本次调研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

问卷调查采取分层随机抽样方式，对2023年度受益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对象随机抽取100人为样本，发放问卷100份。

5. 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研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调研的公平性和科学性，

本次问卷调研不记名，在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的协调配合下，组织安排线上电子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6. 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小组实际发放问卷 100 份，回收问卷 10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有效问卷 100 份，有效回收率 100%，本次调研的整体情况如下：

序号	问题	回应情况		比例
		回应 1	回应 2	回应 1 占比情况%
1	您认为是否有必要实施该项目？	是	否	100%
		100	0	
2	您是否了解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	是	否	93%
		100	0	
3	该项目是否对您有好处？	是	否	100%
		100	0	
4	该资金是否及时拨付？	是	否	100%
		100	0	
5	您对该项目的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满意	不满意	95%
		95	5	

上述结果显示，受益群众对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实施情况总体是满意的。此次满意度调查仅从“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考核，满意度达到了 95%。

附件三

实地考察记录

项目名称

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

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项目负责人

荣文通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86 万元，主要计划对 215 辆汽车发放补贴；项目实施有效推动疏附县消费零售额稳步增长，进一步刺激汽车消费，受益人员满意度预计达到 95%。

工作完成情况

截至绩效自评日，本项目已对 215 辆汽车发放补贴；项目实施后，有效推动疏附县消费零售额稳步增长，进一步刺激了汽车消费，受益人员满意度达到了 95%。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组织结构清晰，成立小组协调机制，但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提高项目效益。

附件四

绩效评价沟通意见函

评价项目：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	沟通时间：2024年7月18日
评价方：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被评价单位：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86万元，主要计划对215辆汽车发放补贴；项目实施有效推动疏附县汽车销售稳步增长，进一步刺激汽车消费，受益人员满意度预计达到95%。	
二、沟通内容 截止绩效评价日，该项目预算资金为86万元，实际支出8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被评价单位意见： 
	委托方意见 

项目信息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疏附县促进汽车消费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	荣文通
主管部门	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疏附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资金来源	自治区财政和地区资金	预算金额	86.00 万元
执行金额	86.00 万元	执行率	100%
项目背景	近年来，国家层面和地方政府纷纷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汽车消费的政策措施，包括购车补贴、税收优惠、金融支持等。这些政策旨在刺激汽车市场需求，推动汽车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为了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和环境污染问题，中国政府提出了节能减排的目标。通过购车补贴政策，可以引导消费者购买更加节能环保的汽车产品，推动汽车产业向绿色低碳方向发展。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对经济增长有着重要影响。在经济增长放缓或面临下行压力时，通过促进汽车消费可以刺激市场需求，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发展，提高整体经济活力，通过购车补贴政策，可以鼓励消费者购买更加节能环保、低排放的汽车产品，从而优化交通结构，减少空气污染和交通拥堵等问题。		